

大连艺术学院教学大练兵工作方案

各学院：

根据学校教学工作安排，对标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要求，为了进一步提高广大教师的教学能力，促进教师专业成长，全面提高我校教师整体素质，推进我校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升，教学工作部和创新发展部联合组织开展教学大练兵活动，具体安排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方案为指引，以贯彻学校“三个一切”办学理念为宗旨，以促进学生发展为中心，激发学生刻苦学习的积极性和潜能，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强调教育产出质量；以提升专任教师的业务水平、教学能力、深化“以学为中心、以教为主导”的课堂教学效果为目标，以教学大练兵为载体，创设教师互学共进步的氛围。

二、成立工作领导小组

1. 学校成立教学大练兵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本次教学大练兵工作的指导统筹工作。

组长：张小梅

副组长：柳娜，司阳

组员：巴妍，徐冰，毕琳琳，杨云飞，各学院主管教学副院长（助理）

2. 各学院成立教学大练兵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本学院教学大练兵具体环节的组织、质量管理与监控，成员可由各学院领导、专业带头人（负责人）、教研室主任等组成，人数 5-7 人。

三、参加对象及活动内容

1. 参加对象为全校专任教师、兼课教师和外聘教师。

2. 活动内容包括说课和讲课，两项活动同时开展。

四、具体安排

1. 说课安排（2023 年 11 月 13 日-2023 年 12 月 29 日）

本次说课原则上要覆盖所有本科课程，由各学院负责具体组织。说课必须包括两部分内容，该门课程的整体情况和该门课程的某次课程内容的说课。

(1) 课程整体情况包含该门课程培养目标与人才培养方案中培养目标、知识、能力和素质能力的对应情况，体现“以学生为中心、教学为主导”的情况，课程内容体现“两性一度”的情况、教材情况以及考核方式等内容。

(2) 说课内容应是一次授课（1/2/4 课时）的具体内容，包含教学内容的重点难点、教学设计、教学方式和手段等内容。

(3) 各学院可在学校下发的标准（详见附件 1）基础上结合专业特点确定本学院的说课计划和标准，发挥专业带头人（负责人）、教研室主任、学院教学分委会的各项职能，以提升教师的教学能力为主要目标，对本学期开设的所有课程进行梳理，提升整体教育教学水平。

(4) 要求各学院将教师的说课安排与教研日活动相结合，在本学期课程结束前，完成本学期所有的开课课程说课并根据标准进行打分并排序，学校会分批组织培训。

(5) 外聘教师原则上参加本次说课活动，各学院可根据本学院外聘教师的实际情况进行统一安排。

(6) 2023 年 11 月 19 日（星期日）前各学院将本学院的说课计划和自定的说课标准上交到教务处徐冰处，教务处和教学质量监督评估处针对于各学院的说课情况进行检查。各学院要于 2024 年 1 月 3 日将本学院专任教师、兼课教师和外聘教师说课结果分别排序上报教务处徐冰处。

2. 听课安排（2023 年 11 月 13 日-2023 年 12 月 29 日）

本次听课针对所有担任本科课程的专任教师、兼课教师和外聘教师。教务处协同教学质量监督评估处发挥各级教学管理人员、教学质量监控分委会委员和校级教学督导委员会委员对专任教师进行听课。各学院负责对在本学院任教本科课程的兼课教师和外聘教师听课。

(1) 听课人员两人一小组进行听课，每门课程的听课时长原则上为 45 分钟。

(2) 听课小组根据教务系统的教师课表，随机选择各学院不同专业、不同层次的教师听课，不再另行通知教师所在学院。

(3) 听课结束后，工作领导小组将听课意见汇总后集中反馈给教师所在学院，学院对出现的问题进行整改，对问题教师要制定帮扶计划。

3. 推荐优秀（2024年1月2日-2024年1月4日）

各学院以教研室为单位推荐1名优秀教师参加学校的教学大练兵展示。

4. 优秀展示（寒假培训）

教务处协同教师教学发展中心组织各学院推荐的优秀教师进行教学大练兵展示。

五、有关要求

1. 高度重视，统一思想。各学院院长、主管教学的副院长（助理）要高度重视本次教学大练兵活动，教师教学能力是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内容，也是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考察的重要指标内容，此次大练兵评价结果将作为教师学年考核的重要参考指标。

2. 全员参与，重在提升。全体教师要抓住这次大练兵的机会，发现短板，互学优点，提升教学能力。

3. 精心策划，务求实效。各学院要科学安排说课时间，要充分利用好教研日，保证全体本科任课教师都参与到本次大练兵活动，提高活动的质量。

4. 及时补课，帮扶到位。在教学大练兵中教学效果较差、问题较多的教师要进行“回炉”，由教师教学发展中心组织专门的培训和考核，各学院要发挥青年导师制、骨干教师作用助其成长，被培训教师经教师教学发展中心组织考核合格后才能担任下学期教学任务。

5. 表扬先进，树立典型。对于在参加教学大练兵展示并表现优秀的教师，将颁发证书，在评优评先、晋升职称等方面予以优先推荐。

附件：1. 大连艺术学院教师说课评价指标

2. 大连艺术学院教师听课标准

教学质量监督评估处

教务处

教师教学发展中心

2023年11月14日

附件 1:

大连艺术学院教师说课评价指标

评价维度	评价要点
理念与目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课程设计体现“以学生发展为中心”的理念，教学目标符合学科特点和学生实际；体现对知识、能力与思维等方面的要求。2. 教学目标清楚、具体，易于理解，便于实施，行为动词使用正确，阐述规范。
内容分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教学内容前后知识点关系、地位、作用描述准确，重点、难点分析清楚。2. 能够将教学内容与学科研究新进展、实践发展新经验、社会需求新变化相联系。
学情分析	学生认知特点和起点水平表述恰当，学习习惯和能力分析合理。
课程思政	将思想政治教育与专业教育有机融合，引用典型教学案例举例说明，具有示范作用和推广价值。
过程与方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教学活动丰富多样，能体现各等级水平的知识、技能和情感价值目标。2. 能创造性地使用教材，内容充实精要，适合学生水平；结构合理，过渡自然，便于操作；理论联系实际，启发学生思考及问题解决。3. 能根据课程特点，用创新的教学策略、方法、技术解决课堂中存在的各种问题和困难。教学重点突出，难点把握准确。4. 合理选择与应用信息技术，创设教学环境，关注师生、生生互动，强调自主、合作、探究的学习。
考评与反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采用多元评价方法，合理评价学生知识、能力与思维的发展。2. 过程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有适合学科、学生特点的评价规则与标准。

附件 2:

大连艺术学院教师听课标准（理论类）

考察项目		考察要点	相关要求
1	教学态度	教学准备充分，讲课精神饱满。注重为人师表，仪态大方，教风严谨。教学过程遵守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无与教师身份不符的言行。	1. 坚定政治方向，不得在教育教学中及其他场合做有损害党中央权威、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致力于做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优秀教师。
2	课程思政	课堂教学中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贯穿教书育人。落实课程思政要求，积极引导树立正确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注重学生理想信念和道德修养的培养。	2. 在课前要认真备课，课程与培养方案中的知识和能力相对应；针对学情进行分析，完善教学设计，丰富教学方法，完善相关教学资源。根据《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要求结合专业特点推进课程思政建设。
3	教学内容与设计	课程教学目标明确，体现“以学为中心、以教为主导”教学理念；教学内容围绕教学目标设计，内容充实新颖，反映学科前沿，具有高阶性、创新性和挑战度；教学设计完整，教学时间分配合理；体现素质教育、创新教育的要求；注重发挥学生的主体作用。	3. 授课过程中精神状态饱满，具有亲和力；授课过程中体现“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学理念；善于利用学习通等现代教育技术手段提升教学效果；授课要携带课程的纸质版教材（含教辅材料）、课程教学大纲和当前讲课内容的教案以及相关教学设备。
4	教学方法	讲述生动，层次分明，重点突出。信息技术与教学过程有机融合，教学方法和手段运用得当，支持学生的互动和参与，有效激发学生积极思维。	4. 教师在课前十分钟进入教室，课程结束后检查并关闭电子设备后离开教室。由于特殊原因无法上课或者更改教学地点应及时上报并调课；授课过程中不允许照读教材或者 ppt；对于学生的睡觉、吃东西、打游戏等行为要敢于管理。
5	教学效果	学生学习态度认真，聚精会神听讲，师生互动，课堂气氛活跃，课堂育人效果好，教学目标达成度高。	5. 教师按照教学大纲实施计划进行授课，发挥学生的主体作用，提升学生运行专业知识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课堂学习氛围浓厚，实现学生的点头率、抬头率和前排就座率的提升。
			6. 课程结束后应该给学生布置一定量的思考题或者作业，在课后对于学生提出的问题要积极解答或者辅导。

大连艺术学院教师听课标准（实践类）

考察项目		考察要点	底线要求
1	教学态度	教学准备充分，讲课精神饱满。注重为人师表，仪态大方，教风严谨。教学过程遵守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无与教师身份不符的言行。	1. 坚定政治方向，不得在教育教学中及其他场合做有损害党中央权威、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致力于做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优秀教师。
2	课程思政	课堂教学中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贯穿教书育人。落实课程思政要求，积极引导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注重学生理想信念和道德修养、意志品质的培养。	2. 在课前要认真备课，课程与培养方案中的知识和能力相对应；针对学情进行分析，完善教学设计，丰富教学方法，完善相关教学资源。根据《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要求结合专业特点推进课程思政建设。
3	教学内容与设计	课程教学目标明确，体现“以学为中心、以教为主导”教学理念；教学内容围绕教学目标设计，内容充实新颖，反映学科前沿，具有高阶性、创新性和挑战度；教学设计完整，教学时间分配合理；体现素质教育、创新教育的要求；注重发挥学生的主体作用。	3. 授课过程中精神状态饱满，具有亲和力；授课过程中体现“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学理念；善于利用学习通等现代教育技术手段提升教学效果；授课要携带课程的纸质版教材（含教辅材料）、课程教学大纲和当前讲课内容的教案以及相关教学设备。 4. 教师在课前十分钟进入教室，课程结束后检查并关闭电子设备后离开教室。由于特殊原因无法上课或者更改教学地点应及时上报并调课；授课过程中不允许照读教材或者 ppt；对于学生的睡觉、吃东西、打游戏等行为要敢于管理。
4	教学方法	教学方法和手段运用得当。对学生进行实验室安全教育，实践示范标准、规范，符合实验室安全操作规程；能准确使用专业术语进行实践讲解与实践指导。	5. 教师按照教学大纲实施计划进行授课，发挥学生的主体作用，提升学生运行专业知识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课堂学习氛围浓厚，实现学生的点头率、抬头率和前排就座率的提升。
5	教学效果	学生学习态度认真，聚精会神听讲，认真进行实践演练。教师能在第一时间发现、纠正学生的问题。学生学习积极性高，实践能力有提高，教学目标达成度高。	6. 课程结束后应该给学生布置一定量的思考题或者作业，在课后对于学生提出的问题要积极解答或者辅导。